2025年重庆市南岸区天文街道办事处

公益性岗位招聘公告

南岸区天文街道办事处因工作需要，按照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做好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渝人社发﹝2016﹞239号)文和重庆市就业服务管理局《印发〈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经办规程（试行）的通知》（渝就发〔2023〕22号）的有关规定，经研究并报上级部门审批同意，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8名。现将有关事项公布如下：

一、招聘岗位、人数

本次公益性岗位总数为8个，招用本辖区就业困难人员，从事社区公益性岗位。

二、公益性岗位招用对象

登记失业离校2年内高校毕业生，以及我市户籍登记失业三个月以上“4050”人员、低保家庭人员、零就业家庭人员、残疾人、刑满释放人员、戒毒康复人员、去产能企业职工、退役军人。

三、报名及聘用程序

（一）报名时间：

2024年12月20日至12月23日止

（二）报名方式

1.请应聘人员将简历投递至邮箱185865437@qq.com，我们将以电话形式通知审查合格者进行面试及体检，未通过者不再另行通知。

2.报名需提供的材料：

本人户口簿(户主页、本人页、增减页)、身份证复印件(一式四份)及原件、本人一寸照片2张、学历及学位证书及相关作证资料。

（三）招聘程序

招聘工作按照发布公告、线上报名和资格审查、面试、公示、聘用等程序组织实施。

（四）审核及面试

由南岸区天文街道办事处对报名材料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对符合招聘条件的人员统一进行相应的岗位适应能力面试。

（五）录用及体检

根据面试成绩由高到低确定人选。由南岸区天文街道办事处对拟招聘人员进行为期5个工作的公示，公示期满无异议后，参照公务员体检录用标准，自行体检，因体检不合格、自动放弃、不服从工作安排等原因出现的岗位空缺，根据面试排名次序依次递补（或自动取消资格）。

四、用工管理及待遇

1.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的管理按照《重庆市公益性岗位开发和管理办法》实施；

2.录用后按照区人社局安排统一与重庆市南岸人才市场有限公司签订公益性岗位《劳动合同》，首次合同期一年，试用期一个月。（具体合同期依据《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执行）；

3.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部门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4.本次公益性岗位招用的人员劳动合同一年一签，原则上服务期限不超过三年。劳动报酬标准不低于当年最低社评工资，按国家规定为签约的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缴纳社会保险，个人应缴纳部分由个人负担。根据《重庆市公益性岗位开发和管理办法的通知》(渝人社发﹝2016﹞239号)文件精神，公益性岗位劳动合同不适用劳动合同法有关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规定以及支付经济补偿的规定。

五、纪律监督

公开招聘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是一项严肃的工作，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禁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等不正之风，一经发现即予查处。整个招录工作接受社会监督，特设立监督举报电话：023-62907844。

附件：

**[招聘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岗位简介表](https://hrss.suzhou.gov.cn/jsszhrss/gsgg/202312/f60fa42a3204430ba9bcae0501b4ebc3/files/dd0a3462e27e47ab97ad05bd0721d9f5.docx%22%20%5Ct%20%22https%3A//hrss.suzhou.gov.cn/jsszhrss/gsgg/202312/_blank)**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岗位****名称** | **岗位数量** | **就业困难人员类别** | **用工性质** | **工作内容** | **工作要求** | **薪酬待遇** | **工作地点** |
| **1** | **居家养老服务岗** | **1** | **登记失业离校2年内高校毕业生，以及我市户籍登记失业三个月以上“4050”人员、低保家庭人员、零就业家庭人员、残疾人、刑满释放人员、戒毒康复人员、去产能企业职工、退役军人** | **全日制用工** | **主要是根据辖区老年人不同年龄及不同生活状况提供与之相适应的其它各类服务。1、生活照料服务。2、安全保障服务。3、医疗保健服务。4、文化娱乐服务。5、精神慰藉服务。6、其它方面的服务。** |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品行端正，作风正派，遵守公民道德规范。2、热爱社区工作，责任心强，能熟练操作计算机。3、身心健康，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 **不低于当年最低社评工资** | **天文街道所属社区** |
| **2** | **基层就业服务协管** | **7** | **登记失业离校2年内高校毕业生，以及我市户籍登登记失业三个月以上“4050”人员、低保家庭人员、零就业家庭人员、残疾人、刑满释放人员、戒毒康复人员、去产能企业职工、退役军人** | **全日制用工** | **1、清楚掌握责任服务区域劳动力总数，摸清失业人员数量及基本状况 2、帮助失业人员和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引导他们转变就业观念，对他们进行跟踪服务，促进就业。3、有效传达就业政策，并配合做好就业扶助政策、就业信息的解答4.对社区内企业用工进行动态监测，采集劳动合同签订情况、企业空岗情况、社会保险缴纳情况等基础数据。5、协助街镇、社区完成其他就业协管任务。** |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品行端正，作风正派，遵守公民道德规范。2、热爱社区工作，责任心强，能熟练操作计算机。3、身心健康，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 **不低于当年最低社评工资** | **天文街道所属社区** |